

##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  
8樓

承辦人：曾秋芬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86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edu\_phe.26@mail.taipei.gov.  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興福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0930814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午餐輔導訪視表2份 (11682285\_1093081452\_1\_ATTACH1.doc、  
11682285\_1093081452\_1\_ATTACH2.doc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辦理「109年度國民中小學學校午餐及校園食品輔導訪視計畫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109年9月1日董營字第109090400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市配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旨揭輔導訪視計畫，請各校協助事項如下：
  - (一)請於109年10月1日前完成填寫輔導訪視表自評工作及備妥相關證明文件。
  - (二)轉知學校午餐團膳廠商及食材供應商，配合輔導訪視表自主檢核及預為準備相關佐證資料。
  - (三)協助輔導訪視相關事宜。
- 三、檢送輔導訪視表2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府教

興福國中 1090921



\*OWAA1096005751\*

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43